

证券代码：870627

证券简称：点春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无锡点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无锡新吴区菱湖大道 228 号天安智慧城 A1 楼 9F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4 月 16 日 以邮件、电话及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仲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无锡点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1）和《无锡点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其他规范文件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983778.77 元。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点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无锡点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